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基金主代码	110017	
交易代码	1100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3月19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36,261,946.2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0017	11001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271,539,649.11份	1,064,722,297.10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主要投资于债券品种，力争为基金持有人创造较高的当期收益和总回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对以下因素的判断，进行基金资产在非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国债、央行票据等）、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含可转换债券）、新股（含增发）申购及套利性股票投资之间的配置：1）基于对利率走势、利率期限结构等因素的分析，预测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收益和风险；2）对宏观经济、行业前景以及公司财务进行严谨的分析，考察其对固定收益市场信用利差的影响；3）基于新股发行频率、中签率、上市后的平均涨幅等的分析，预测新股申购的收益率以及风险；4）套利性投资机会的投资期间及预期收益率；5）股票市场走势的预测；6）可转换债券发行公司的成长性和转债价值的判断。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指数（全价）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的品种，

	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南	尹东
	联系电话	020-38797888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csc@efunds.com.cn	yindong.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010-67595096
传真		020-38799488	010-66275865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体育西路 189 号城建大厦 28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本期已实现收益	62,107,556.72	24,326,721.64
本期利润	185,092,509.79	77,101,632.7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79	0.085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50%	8.2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2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31	0.011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72,364,816.32	1,192,733,360.5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32	1.120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96%	0.28%	-0.15%	0.10%	1.11%	0.18%
过去三个月	7.01%	0.23%	1.05%	0.11%	5.96%	0.12%
过去六个月	8.50%	0.30%	0.79%	0.09%	7.71%	0.21%
过去一年	6.91%	0.33%	3.78%	0.11%	3.13%	0.22%
过去三年	30.27%	0.33%	0.94%	0.10%	29.33%	0.2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3.25%	0.29%	6.54%	0.14%	36.71%	0.15%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97%	0.26%	-0.15%	0.10%	1.12%	0.16%
过去三个月	6.98%	0.24%	1.05%	0.11%	5.93%	0.13%
过去六个月	8.29%	0.31%	0.79%	0.09%	7.50%	0.22%
过去一年	6.39%	0.33%	3.78%	0.11%	2.61%	0.22%
过去三年	28.57%	0.33%	0.94%	0.10%	27.63%	0.2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59%	0.29%	6.54%	0.14%	34.05%	0.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 年 3 月 19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注：1. 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 债券等固定收益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金融债等信用品种不低于固定收益类投资总额的 50%，且可转换债券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30%；股票等权益类品种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2)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公司发行的股票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3)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公司发行的债券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4) 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5)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 10%；

(6)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7) 本基金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

(8) 本基金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9) 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如果法律法规对本基金合同约定投资组合比例限制进行变更的，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股权分置改革中支付对价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调整；对于因基金份额拆分、大比例分红等集中持续营销活动引起的基金净资产规模在 10 个工作日内增加 10 亿元以上的情形，而导致证券投资比例低于基金合同约定的，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关程序后可将调整时限从 10 个交易日延长到 3 个月。法律法规如有变更，从其变更。

2.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3.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6.54%；B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0.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6.54%。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 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2 亿元。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股东为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现有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 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自成立以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的增长”的经营理念,努力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业绩和优质的服务,为投资者创造最佳的回报。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 1 只封闭式基金、33 只开放式基金。封闭式基金有科瑞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有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钟鸣远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2008-03-19	-	12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资金计划部职员，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
王晓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11-08-15	-	9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债券交易员、债券交易主管。

注：1. 此处的“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钟鸣远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王晓晨的“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分析评估监督机制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对于一级市场申购等场外交易，

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完善了相关分配机制。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6 次，均为 ETF 基金因被动跟踪标的指数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 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在内外交困的共同影响下增速大幅下滑。外围方面，欧债危机进入白热化阶段、美国复苏低于预期、新兴市场国家增长乏力，原油等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下跌，全球经济仍未找到新的经济增长动力。国内方面，在经历了 2008 年以来通胀易上难下的困局后，政府在稳定和刺激经济方面的策略显保守，虽然上半年央行共下调两次存款准备金率和一次基准利率，但下调的力度和时点低于市场预期，工业增速大幅快速下降从而拖累 GDP 增速不断下行，通胀压力大幅缓解。

2012 年上半年，在经济增速和通胀均持续回落、以及资金面趋于宽松的共同作用下，债券市场各期限各品种均大幅上涨；转债市场则在债底价值上升、转债估值修复等因素的共同影响下小幅上涨。

本报告期初，本基金基于对债券牛市的判断，保持了较高的组合久期和杠杆，并根据资金面情况以及市场信用风险溢价水平在利率品种、高等级和中低等级信用品种之间进行波段操作，取得较好的配置以及波段操作收益。新股方面，在新股发行制度改革后，以严谨的研究为基础挖掘具有较优成长性、估值较低的新股积极申购，并保持了偏高的股票仓位。可转债方面，本基金通过配置债性较强的大盘转债以及电力转债获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3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8.50%，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9%；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2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8.2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短期看不到经济迅速见底反弹的迹象，国内经济仍将面临较低增长和低通胀的局面，未来货币政策有进一步放松的必要和空间，这有利于债券市场继续向好，但政策放松的节奏和时点难以准确把握。从风险角度看，目前货币增速和信贷水平处于较低水平，整体货币环境不会太过宽松；今年以来债券市场参与机构获利颇丰，存在浮盈兑现压力；最后，在国家继续大力支持债市发展的背景下，下半年的信用债供给可望大增，但需求方面新发债券基金等的规模经过上半年高速增长后可能相对放缓。以上风险因素将制约债券市场收益率下行的空间，但在全社会资产回报率偏低的大背景下，中低等级信用债中资质较好、收益率较高、有较好利差保护的品种仍具备长期配置价值。

可转债方面，趋势性投资机会取决于股票市场的表现，但对于有较高债性回报的品种和盈利具备转好趋势的转债，仍具备长期投资价值。

易方达增强回报基金下一阶段的操作将采取谨慎稳妥的投资策略，灵活调整组合久期，以获取持有期回报为主，同时努力把握国债、金融债等高信用等级债券，企业债、公司债等高收益信用产品，以及可转换债券在不同市场环境下的阶段性机会，力争以良好的投资业绩回报基金持有人。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营运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本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金额为 62,399,452.26 元。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本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金额为 25,967,505.91 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62,399,452.26 元,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25,967,505.91 元。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900,623.40	18,043,942.90
结算备付金	31,962,410.87	21,412,874.99
存出保证金	767,496.46	7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99,677,775.85	5,267,452,397.32
其中：股票投资	336,325,112.12	497,739,639.5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763,352,663.73	4,769,712,757.7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7,531,972.00	98,258,579.96
应收利息	72,549,945.76	56,915,445.5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9,741,137.16	1,464,699.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507,131,361.50	5,464,297,940.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68,279,281.08	2,296,025,103.60
应付证券清算款	35,978,030.39	-
应付赎回款	27,868,388.36	9,321,253.51
应付管理人报酬	1,882,517.27	1,764,411.22
应付托管费	579,236.09	542,895.74
应付销售服务费	354,058.04	329,623.96
应付交易费用	360,020.11	152,246.22
应交税费	5,018,928.30	4,883,783.90
应付利息	753,960.06	1,483,342.79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958,764.91	1,151,607.14
负债合计	1,742,033,184.61	2,315,654,268.0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336,261,946.21	2,946,948,055.45
未分配利润	428,836,230.68	201,695,616.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65,098,176.89	3,148,643,671.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07,131,361.50	5,464,297,940.01

注：报告截止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A 级基金基金份额净值 1.132 元，B 级基金基金份额净值 1.120 元；基金份额总额 3,336,261,946.21 份，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分别为：A 级基金 2,271,539,649.11 份，B 级基金 1,064,722,297.1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315,547,770.93	37,222,400.84
1.利息收入	84,664,138.85	58,922,762.1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77,339.12	639,931.66
债券利息收入	84,124,705.29	57,403,489.9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2,094.44	879,340.5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4,883,048.94	15,890,770.8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13,475.14	-6,230,292.7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53,922,437.84	21,509,666.9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 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074,086.24	611,396.67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75,759,864.15	-37,875,294.0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 列）	240,718.99	284,161.85
减：二、费用	53,353,628.42	27,864,700.28
1. 管理人报酬	10,701,396.81	12,665,710.36

2. 托管费	3,292,737.43	3,897,141.63
3. 销售服务费	1,963,219.55	2,307,949.46
4. 交易费用	1,282,462.85	888,456.91
5. 利息支出	35,867,281.04	7,871,321.07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5,867,281.04	7,871,321.07
6. 其他费用	246,530.74	234,120.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194,142.51	9,357,700.5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194,142.51	9,357,700.5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46,948,055.45	201,695,616.48	3,148,643,671.9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62,194,142.51	262,194,142.5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89,313,890.76	53,313,429.86	442,627,320.6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685,215,065.79	286,436,082.75	2,971,651,148.54
2. 基金赎回款	-2,295,901,175.03	-233,122,652.89	-2,529,023,827.9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88,366,958.17	-88,366,958.1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336,261,946.21	428,836,230.68	3,765,098,176.8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36,098,016.40	350,115,906.56	2,786,213,922.9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357,700.56	9,357,700.5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70,651,927.65	169,115,213.12	1,439,767,140.7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138,309,414.89	383,030,610.45	3,521,340,025.34
2. 基金赎回款	-1,867,657,487.24	-213,915,397.33	-2,081,572,884.5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12,097,982.41	-212,097,982.41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706,749,944.05	316,490,837.83	4,023,240,781.8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叶俊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造，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226号《关于核准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批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向社会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3月1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997,182,080.86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62,294.5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自募集期起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用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B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B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

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投资人可自由选择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 2010 年 2 月 8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5]103 号《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

花税。

(5)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105,481,930.56	17.87%	186,654,089.98	47.46%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67,426,707.57	3.11%	430,170,778.36	14.26%

6.4.8.1.4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 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86,252.34	17.23%	61,000.88	18.72%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 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151,658.62	46.89%	3,847.30	3.61%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债券及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701,396.81	12,665,710.3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 维护费	1,258,786.18	1,310,162.69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6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 管费	3,292,737.43	3,897,141.63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77,977.58	477,977.58
中国建设银行	-	286,213.77	286,213.77
广发证券	-	14,224.07	14,224.07
合计	-	778,415.42	778,415.42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50,815.06	450,815.06
中国建设银行	-	415,726.07	415,726.07
广发证券	-	11,259.77	11,259.77
合计	-	877,800.90	877,800.90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B 类基金份额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B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 / \text{当年天数}$$

H 为 B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B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划出。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 交易的各关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	-	-	-	-	2,033,900,000.00	1,543,915.38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9,555,061.10	-	-	-	1,383,419,000.00	925,603.33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80,179,279.28	-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180,179,279.28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80,179,279.28	-	180,179,279.28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7.93%	-	6.86%	-

注：基金管理人 2011 年度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相关的申购费用按基金合同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支付。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无。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74,900,623.40	264,096.68	71,922,672.43	503,549.54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 股/张）	总金额
广发证券	002663	普邦园林	公开发行	790,000	23,700,000.00
广发证券	1280083	12马城投债	分销	200,000	20,000,000.00
广发证券	112072	12湘鄂债	分销	150,000	15,000,000.00
广发证券	122151	12国电01	分销	800,000	80,000,000.00
广发证券	1282224	12晨鸣MTN1	分销	200,000	20,000,000.00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 股/张）	总金额
广发证券	300198	纳川股份	公开发行	750,000	23,2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110003	11付息国债 03	分销	200,000	20,4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110016	11付息国债 16	分销	600,000	59,143,837.82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2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 认购日	可流 通日	流通 受限 类型	认购 价格	期末估 值单价	数量 （单 位： 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 估值总额	备注

002673	西部 证券	2012-04- 25	2012-08- 03	新股 流通 受限	8.70	16.80	4,000,0 00	34,800,00 0.00	67,200,00 0.00	-
603002	宏昌 电子	2012-05- 08	2012-08- 20	新股 流通 受限	3.60	6.75	329,30 8	1,185,508 .80	2,222,829 .00	-
6.4.9.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 代码	证券 名称	成功 认购日	可流 通日	流通 受限 类型	认购 价格	期末估 值单价	数量 (单 位： 张)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 估值总额	备注
122151	12国 电01	2012-06- 19	2012-07- 09	新发 流通 受限	99.96	99.96	800,00 0	79,969,49 0.41	79,969,49 0.41	-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247,279,309.08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 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 总额
110414	11农发14	2012-07-02	100.18	510,000	51,091,800.00
1101094	11央行票据94	2012-07-03	96.96	900,000	87,264,000.00
110234	11国开34	2012-07-03	101.41	1,000,000	101,410,000.00
110307	11进出07	2012-07-03	100.70	100,000	10,070,000.00
合计		-	-	2,510,000	249,835,800.00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420,999,972.00 元，于 2012 年 7 月 2 日、2012 年 7 月 3 日、2012 年 7 月 4 日、2012 年 7 月 5 日、2012 年 7 月 6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3,167,958,775.85 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1,931,719,0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1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3,039,731,397.32 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2,227,721,0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36,325,112.12	6.11
	其中：股票	336,325,112.12	6.11
2	固定收益投资	4,763,352,663.73	86.49
	其中：债券	4,763,352,663.73	86.4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	-	-

	资产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6,863,034.27	1.94
6	其他各项资产	300,590,551.38	5.46
7	合计	5,507,131,361.50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184,442,812.12	4.90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12,041,580.00	0.32
C3	造纸、印刷	13,303,200.00	0.35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491,929.00	0.07
C5	电子	17,840,000.00	0.47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112,291,000.00	2.98
C8	医药、生物制品	26,475,103.12	0.70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63,862,300.00	1.7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67,200,000.00	1.78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20,820,000.00	0.55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336,325,112.12	8.9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1	002673	西部证券	4,000,000	67,200,000.00	1.78
2	002663	普邦园林	790,000	35,723,800.00	0.95
3	601633	长城汽车	2,000,000	35,600,000.00	0.95
4	601800	中国交建	5,850,000	28,138,500.00	0.75
5	600267	海正药业	1,514,594	26,475,103.12	0.70
6	002680	黄海机械	700,000	25,165,000.00	0.67
7	002662	京威股份	1,000,000	21,390,000.00	0.57
8	300332	天壕节能	2,000,000	20,820,000.00	0.55
9	300323	华灿光电	1,000,000	17,840,000.00	0.47
10	002667	鞍重股份	680,000	17,136,000.00	0.46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efunds.com.cn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800	中国交建	137,160,000.00	4.36
2	002673	西部证券	34,800,000.00	1.11
3	000651	格力电器	29,858,400.00	0.95
4	002663	普邦园林	23,700,000.00	0.75
5	002680	黄海机械	21,590,000.00	0.69
6	002662	京威股份	20,000,000.00	0.64
7	300323	华灿光电	20,000,000.00	0.64
8	300293	蓝英装备	18,600,000.00	0.59
9	002667	鞍重股份	17,000,000.00	0.54
10	300332	天壕节能	16,360,000.00	0.52
11	300329	海伦钢琴	15,183,000.00	0.48
12	603002	宏昌电子	1,185,508.80	0.04
13	603128	华贸物流	621,790.92	0.02
14	603001	奥康国际	255,000.00	0.01
15	002656	卡奴迪路	13,900.00	0.00
16	300322	硕贝德	7,150.00	0.00

注：1. 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2. 本基金本报告期仅买入以上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
----	------	------	----------	---------

				产净值比例 (%)
1	601398	工商银行	239,075,913.11	7.59
2	601800	中国交建	97,236,261.37	3.09
3	601901	方正证券	56,372,800.36	1.79
4	601928	凤凰传媒	40,107,155.48	1.27
5	000651	格力电器	37,797,391.46	1.20
6	600886	国投电力	35,656,344.94	1.13
7	002643	烟台万润	17,569,043.22	0.56
8	002633	申科股份	17,562,935.89	0.56
9	002641	永高股份	13,499,512.01	0.43
10	002680	黄海机械	9,731,248.65	0.31
11	601633	长城汽车	9,097,851.17	0.29
12	300293	蓝英装备	5,905,191.33	0.19
13	601336	新华保险	5,099,746.48	0.16
14	002572	索菲亚	3,393,703.00	0.11
15	600267	海正药业	1,372,150.22	0.04
16	603128	华贸物流	647,559.29	0.02
17	002656	卡奴迪路	15,860.00	0.00
18	300322	硕贝德	7,045.00	0.00

注：1. 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2. 本基金本报告期仅卖出以上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56,334,749.7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90,147,712.98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87,270,660.00	2.32
2	央行票据	87,264,000.00	2.32
3	金融债券	201,694,000.00	5.3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1,694,000.00	5.36
4	企业债券	3,244,144,624.91	86.1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379,304,000.00	10.07

7	可转债	763,675,378.82	20.28
8	其他	-	-
9	合计	4,763,352,663.73	126.5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2,300,000	223,376,000.00	5.93
2	110013	国投转债	1,625,850	174,713,841.00	4.64
3	113003	重工转债	1,344,680	140,384,592.00	3.73
4	110016	川投转债	1,249,980	129,797,923.20	3.45
5	126018	08 江铜债	1,449,380	125,603,270.80	3.3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67,496.4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7,531,972.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2,549,945.76
5	应收申购款	19,741,137.1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00,590,551.38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01	中行转债	223,376,000.00	5.93
2	110013	国投转债	174,713,841.00	4.64
3	110016	川投转债	129,797,923.20	3.45
4	110017	中海转债	49,004,402.20	1.30
5	125089	深机转债	20,555,230.32	0.55
6	113002	工行转债	10,899,000.00	0.29
7	110015	石化转债	10,051,945.10	0.27
8	110018	国电转债	4,892,445.00	0.13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673	西部证券	67,200,000.00	1.78	新股流通受限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32,302	70,321.95	741,924,620.93	32.66%	1,529,615,028.18	67.34%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17,869	59,584.88	94,505,870.59	8.88%	970,216,426.51	91.12%
合计	50,171	66,497.82	836,430,491.52	25.07%	2,499,831,454.69	74.9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1,730,008.72	0.0762%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87,156.55	0.0082%
	合计	1,817,165.27	0.0545%

注：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A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 年 3 月 19 日)基金份额总额	2,376,350,929.38	620,831,151.4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25,605,905.17	921,342,150.2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85,120,069.76	1,600,094,996.0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39,186,325.82	1,456,714,849.2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71,539,649.11	1,064,722,297.10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于 2012 年 3 月 3 日发布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管人员变更公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266 号文核准批复，自 2012 年 3 月 1 日起基金管理人聘任肖坚先生、陈志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海证券	1	259,245,695.44	43.93%	220,830.79	44.13%	-
中信建投	2	169,047,286.62	28.64%	145,465.99	29.07%	-
广发证券	1	105,481,930.56	17.87%	86,252.34	17.23%	-

国信证券	1	39,324,561.26	6.66%	33,425.25	6.68%	-
兴业证券	1	17,048,239.10	2.89%	14,491.00	2.90%	-
招商证券	1	-	-	-	-	-
中投证券	1	-	-	-	-	-
安信证券	1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长城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新增和减少交易单元。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c)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海证券	214,342,300.89	9.87%	7,178,500,000.00	21.60%	-	-
中信建投	1,665,457,439.27	76.70%	16,516,400,000.00	49.71%	-	-
广发证券	67,426,707.57	3.11%	2,355,175,000.00	7.09%	-	-
国信证券	48,537,661.00	2.24%	1,898,500,000.00	5.71%	-	-

兴业证券	78,499,846.70	3.62%	5,007,000,000.00	15.07%	-	-
招商证券	97,076,674.24	4.47%	-	-	-	-
中投证券	-	-	273,000,000.00	0.82%	-	-
安信证券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12 年 1 月 16 日,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关于董事长任职的公告,自 2012 年 1 月 16 日起,王洪章先生就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